

BIZLINK HOLDING INC.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4及103年度

地址：3TH FLOOR, HARBOUR CENTRE, P.O.
BOX 613,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電話：+886282261000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3		-
四、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4		-
五、	合 併 綜 合 損 益 表	5~6		-
六、	合 併 權 益 變 動 表	7		-
七、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8~10		-
八、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1		一
	(二) 通 過 財 務 報 告 之 日 期 及 程 序	11		二
	(三) 新 發 布 及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之 適 用	11~19		三
	(四) 重 大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9~32		四
	(五) 重 大 會 計 判 斷、估 計 及 假 設 不 確 定 性 之 主 要 來 源	32~34		五
	(六)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之 說 明	34~71		六 ~ 三 一
	(七) 關 係 人 交 易	71~72		三 二
	(八)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73		三 三
	(九) 重 大 或 有 負 債 及 未 認 列 之 合 約 承 諾	73		三 四
	(十)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十一)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73		三 五
	(十二) 其 他	73~75		三 六
	(十三)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75 ; 79~87		三 七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75 ; 79~89		三 七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75~76 ; 90~91		三 七
	(十四) 部 門 資 訊	76~78		三 八

會計師查核報告

BIZLINK HOLDING INC. 公鑒：

BIZLINK HOLDING INC.及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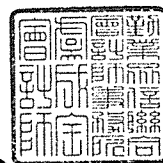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 BIZLINK HOLDING INC.及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BIZLINK HOLDING INC.及子公司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因此追溯適用前述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並調整前期財務報表受影響之項目。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重 成



會計師 虞 成 全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40024195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15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194,071	17	\$	1,200,453	1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2,079	-		3,047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四及九）		312,943	5		311,923	5
115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附註四及十）		13,035	-		5,972	-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四、五及十）		1,921,161	27		1,626,906	2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三二）		2,753	-		6,673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		25,240	-		18,337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21,480	-		5,047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一）		1,585,429	23		1,565,476	24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六、十七及三二）		137,425	2		163,480	3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三三）		1,532	-		1,811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七）		46	-		46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5,217,194</u>	<u>74</u>		<u>4,909,171</u>	<u>75</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五及八）		168,072	2		149,508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3,799	-		3,32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十四及三三）		1,318,067	19		1,192,576	18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94,875	1		104,444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五）		84,432	1		64,697	1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四及十六）		12,516	-		13,266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七及三二）		168,821	3		69,344	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三三）		17,036	-		17,609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867,618</u>	<u>26</u>		<u>1,614,764</u>	<u>25</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7,084,812</u>	<u>100</u>		<u>\$ 6,523,935</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三三）	\$	195,872	3	\$	78,829	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七及十九）		41,600	1		33,230	1
2150	應付票據（附註二十）		21,386	-		108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十）		1,219,143	17		1,138,445	17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一）		637,666	9		517,652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101,297	2		95,838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三三）		14,163	-		13,667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一）		12,315	-		35,498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243,442</u>	<u>32</u>		<u>1,913,267</u>	<u>29</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十九）		150,904	2		180,836	3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三三）		291,058	4		294,539	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7,353	-		2,101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2,809	-		1,899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二一）		3,217	-		2,43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455,341</u>	<u>6</u>		<u>481,808</u>	<u>8</u>
2XXX	負債總計		<u>2,698,783</u>	<u>38</u>		<u>2,395,075</u>	<u>37</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及二三）						
3110	普 通 股		<u>918,191</u>	<u>13</u>		<u>868,690</u>	<u>13</u>
3200	資本公積		<u>1,165,845</u>	<u>17</u>		<u>1,113,903</u>	<u>17</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04,603	3		142,910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98,638	4		298,638	4
3350	未分配盈餘		<u>1,696,406</u>	<u>24</u>		<u>1,476,660</u>	<u>23</u>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2,199,647</u>	<u>31</u>		<u>1,918,208</u>	<u>29</u>
3400	其他權益		<u>102,346</u>	<u>1</u>		<u>228,059</u>	<u>4</u>
3XXX	權益總計		<u>4,386,029</u>	<u>62</u>		<u>4,128,860</u>	<u>63</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7,084,812</u>	<u>100</u>		<u>\$ 6,523,935</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3 月 1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BIZLINK HOLDING INC.及子公司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00	銷貨收入（附註四及三二）	\$ 8,416,972	100	\$ 7,482,011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十四、二四及三二）				
5110	銷貨成本	<u>6,175,484</u>	<u>74</u>	<u>5,398,517</u>	<u>72</u>
5900	營業毛利	<u>2,241,488</u>	<u>26</u>	<u>2,083,494</u>	<u>28</u>
	營業費用（附註二四及三二）				
6100	推銷費用	427,450	5	405,492	6
6200	管理費用	797,418	9	698,831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230,247</u>	<u>3</u>	<u>200,437</u>	<u>3</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455,115</u>	<u>17</u>	<u>1,304,760</u>	<u>18</u>
6900	營業淨利	<u>786,373</u>	<u>9</u>	<u>778,734</u>	<u>10</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90	其他收入（附註四及二四）	52,615	-	33,01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八及二四）	141,871	2	16,899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十九及二四）	(16,006)	-	(11,084)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四及十三）	<u>347</u>	<u>-</u>	<u>(184)</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78,827</u>	<u>2</u>	<u>38,649</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965,200	11	\$ 817,383	11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五)	(205,250)	(2)	(200,449)	(3)
82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u>759,950</u>	<u>9</u>	<u>616,934</u>	<u>8</u>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二 二)	(880)	-	(181)	-
8341	換算表達貨幣之兌 換差額(附註二 三)	152,777	2	218,783	3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五)	<u>149</u>	<u>-</u>	<u>31</u>	<u>-</u>
8310		<u>152,046</u>	<u>2</u>	<u>218,633</u>	<u>3</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二三)	(278,490)	(3)	(73,274)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 額)	(126,444)	(1)	145,359	2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633,506</u>	<u>8</u>	<u>\$ 762,293</u>	<u>10</u>
	每股盈餘(附註二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8.30</u>		<u>\$ 6.93</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8.26</u>		<u>\$ 6.8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5年3月1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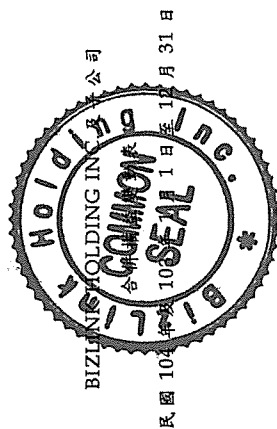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千元

代碼	103年1月1日餘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金	特 別 公 積 金	盈 餘 分 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A1	103年1月1日餘額	\$ 797,967	\$ 833,980	\$ 86,553	\$ 298,638	\$ 1,355,115	\$ 82,550	\$ 3,454,803
E1	現金增資 (附註二三)	25,000	254,449	-	-	-	-	279,449
B1	102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附註二三):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56,357	-	(56,357)	-	-
B9	現金股利	-	-	-	-	(398,984)	-	(398,984)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39,898	-	-	-	(39,898)	-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附註四、二三及二七)	-	5,384	-	-	-	-	5,384
N1	員工認股權計畫下發行之普通股 (附註四、二三及二七)	5,825	20,090	-	-	-	-	25,915
D1	103年度淨利	-	-	-	-	616,934	-	616,934
D3	103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50)	145,509	145,359
D5	103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616,784	145,509	762,293
Z1	103年12月31日餘額	868,690	1,113,903	142,910	298,638	1,476,660	228,059	4,128,860
B1	103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附註二三):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61,693	-	(61,693)	-	-
B9	現金股利	-	-	-	-	(434,345)	-	(434,345)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43,435	-	-	-	(43,435)	-	-
I1	公司債轉為普通股 (附註四、十九及二三)	2,946	41,620	-	-	-	-	44,566
N1	員工認股權計畫下發行之普通股 (附註四、二三及二七)	3,120	10,322	-	-	-	-	13,442
D1	104年度淨利	-	-	-	-	759,950	-	759,950
D3	104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731)	(125,713)	(126,444)
D5	104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759,219	(125,713)	633,506
Z1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918,191	\$ 1,165,845	\$ 204,603	\$ 298,638	\$ 1,696,406	\$ 102,346	\$ 4,386,02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5年3月1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華拓

經理人：
劍華

會計主管：
劍華

BIZLINK HOLDING INC. 及子公司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965,200	\$ 817,383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數	984	4,300
A20100	折舊費用	171,949	145,205
A20200	攤銷費用	18,459	16,804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	321	392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347)	184
A22600	無形資產轉列費用數	-	735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18,866	24,442
A20900	利息費用	16,006	11,084
A21200	利息收入	(11,699)	(13,831)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5,384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	9,396	4,609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	3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9,043	-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8,937	19,705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32,410	(5,038)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 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12,345	11,755
A31130	應收票據	(7,051)	9,422
A31150	應收帳款	(226,393)	145,81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4,021	(3,67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6,025)	11,371
A31200	存 貨	(19,954)	(344,422)
A31230	預付款項	31,762	(66,06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	3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14,923)	(1,265)
A32130	應付票據	20,553	108
A32150	應付帳款	37,676	108,29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A32180	其他應付款	\$ 97,841	\$ 15,29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30	19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3,633)	23,82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185,776	942,01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1,699	13,83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9,495)	(8,14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30,826)	(171,93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57,154</u>	<u>775,75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135,670)
B008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到期還本	9,942	-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1,738)	(90,895)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1,531)	(449,91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805	2,583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0,910)	(10,565)
B04600	處分無形資產	-	74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910)	(2,113)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587	3,738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9,521)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17,634)	(39,97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08,910)</u>	<u>(722,74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600	發行本公司新股	-	280,500
C012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200,000
C09900	支付債務發行成本	-	(4,872)
C09900	支付股份發行成本	-	(1,051)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318,407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05,868)	(26,107)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224,712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3,679)	(9,988)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672	1,736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34,345)	(398,984)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u>13,442</u>	<u>25,915</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321,371)</u>	<u>291,861</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233,255)</u>	<u>(23,39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 6,382)	\$ 321,48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200,453</u>	<u>878,970</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194,071</u>	<u>\$ 1,200,45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3 月 1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BIZLINK HOLDING INC.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BIZLINK HOLDING INC. (以下稱「本公司」) 係於 89 年 6 月設立於開曼群島，所營業務主要以投資控股業務為主。

本公司股票自 100 年 4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元，由於本公司係於台灣上市，為增加財務報告之比較性及一致性，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5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以下稱「金管會」) 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 (以下稱「合併公司」) 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 (以下稱「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為廣泛，例如，適用 IFRS 13 前，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

露，而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三一。

2.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合併公司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將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及功能性貨幣財務報表轉換為表達貨幣之兌換差額。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現金流量避險暨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期淨利、本期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3. IAS 19「員工福利」

「淨利息」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修訂後 IAS 19 除了改變確定福利成本之表達，並規定更廣泛之揭露。

綜上所述，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之影響彙總如下：

綜合損益項目之 104 年度影響

	104年度	說 明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表達貨幣之兌換差額增加	\$152,777	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減少	(152,777)	2
本期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增加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增加	\$ -	

綜合損益項目之 103 年度影響

項 目	重 編 前 金 額	首次適用之調整	重 編 後 金 額	說 明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表達貨幣之兌換差				
額	\$ -	\$ 218,783	\$ 218,783	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45,509	(218,783)	(73,274)	2
本期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影響	\$ 145,509	\$ -	\$ 145,50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62,293	\$ -	\$ 762,293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金管會於 105 年 3 月 10 日公布自 106 年起開始適用之認可 IFRSs 公報範圍，為 IASB 於 105 年 1 月 1 日前發布，並於 106 年 1 月 1 日生效之 IFRSs（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及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等尚未生效或尚未確定生效日期之 IFRSs）。此外，金管會並宣布我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 107 年起開始適用 IFRS 15。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前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以外之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註2)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註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年1月1日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0、IFRS 12及IAS 28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年1月1日
IFRS 11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合併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3.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2 之修正係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合併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合併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合併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合併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

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合併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合併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合併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4.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IFRS 13 之修正係對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即「組合例外」）進行修正，以釐清該例外範圍包括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然。

5.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 38「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上述修正於生效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並允許提前適用。

6.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7.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8.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本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

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本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附表七及附表八。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聯合協議或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

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

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一。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款項、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款項、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

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一。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所含轉換權組成部分，並非透過以固定金額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交換固定數量之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交割之轉換權，故分類為衍生性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可轉換公司債之衍生性金融負債部分係以公允價值衡量，非衍生性金融負債部分之原始帳面金額則為分離嵌入式衍生工具後之餘額。於後續期間，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係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衍生性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相對公允價值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非衍生性金融負債部分(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衍生性金融負債部分(列入損益)。

5.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匯選擇權，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合併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最低租賃給付應

按租賃開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益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

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各要素係按所適用之租賃分類處理。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係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員工認股權

合併公司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所得稅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84,432 仟元及 64,697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合併公司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尚有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314,299 仟元及 272,679 仟元並未認列於資產負債表。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

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年度認列為損益。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帳面金額分別為 1,921,161 仟元及 1,626,906 仟元（分別扣除備抵呆帳 12,997 仟元及 12,246 仟元後之淨額）。

(三) 公允價值衡量及評價流程

當採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時，合併公司依相關法令或依判斷決定是否委外估價並決定適當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若估計公允價值時無法取得第1等級輸入值，合併公司或委任之估價師係參考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同權益工具於非活絡市場之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資訊決定輸入值，若未來輸入值實際之變動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產生公允價值變動。公允價值評價技術及輸入值之說明，請參閱附註三一。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

與生產光纖產品相關之設備減損係按該等設備之可回收金額（即該等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市場價格或未來現金流量變動將影響該等資產可回收金額，可能導致合併公司須額外認列減損損失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

(五)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

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291	\$ 1,49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929,338	1,020,939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262,442	178,020
	<u>\$ 1,194,071</u>	<u>\$ 1,200,453</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1%~6.6%	0.1%~4.24%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	\$ 302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外上市（櫃）股票	2,079	2,745
	<u>\$ 2,079</u>	<u>\$ 3,047</u>
<u>金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5,160	\$ 8,274
外匯選擇權	5,785	14,176
公司債轉換選擇權（附註十九）	30,655	10,780
	<u>\$ 41,600</u>	<u>\$ 33,230</u>

(一)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人民幣	105.01~105.08	USD5,400/RMB35,004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人民幣	104.01~104.12	USD29,900/RMB186,910

合併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二)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選擇權合約如下：

	到 期 期 間	名 目 本 金 (仟 元)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富邦銀行－外匯選擇權	105.01~105.02	USD 2,400 仟元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富邦銀行－外匯選擇權	104.01~105.02	USD 16,000 仟元
匯豐銀行－外匯選擇權	104.01~104.12	USD 4,800 仟元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尚未到期之外匯選擇權共計二筆，其交易條件如下所述：

富邦銀行－外匯選擇權

合約期間 2 年（共計 24 個月），自 103 年 3 月 6 日起至 105 年 2 月 3 日止，前 18 個月每月為一期進行淨額交割，後 6 個月每二週為一期進行總額交割，共計 30 期。依合約約定，每期到期時，若美元兌人民幣之定價匯率（係指評價日路透頁面 CNHFIX 在香港時間 11:15 AM 之指標匯率中間價）小於或等於履約價，合併公司即認列名目本金 400 仟美元 $\times$ （履約價－定價匯率）／定價匯率，作為本期利益，並向交易銀行收取現金。若定價匯率大於界限價，合併公司即認列名目本金 400 仟美元 $\times 2 \times$ （定價匯率－履約價）／定價匯率，作為本期損失，並交付現金予交易銀行。若美元兌人民幣之定價匯率小於或等於界限價且大於履約價，合併公司則不認列損益且淨額交割金額為 0 元。依合約所訂，上述之履約價為 6.13、界限價為 6.30。當累計獲利達人民幣 160 仟元時，則整體合約自該日起即全部終止，惟損失則無終止合約條件之適用。

匯豐銀行－外匯選擇權

合約期間 2 年（共計 24 個月），自 103 年 1 月 10 日起至 104 年 12 月 10 日止，前 20 個月每月為一期進行淨額交割，後 4 個月每個月為一期進行總額交割，共計 24 期。依合約約定，每期到期時，若

美元兌人民幣之定價匯率（前 20 個月係指評價日路透頁面 HSBCFIX01 在香港時間 2:00PM 之指標匯率，後 4 個月係指評價日彭博頁面 FBIX 在東京時間 3:00PM 之指標匯率中間價）小於或等於履約價，合併公司即認列名目本金 200 仟美元 $\times$ （履約價－定價匯率）／定價匯率，作為本期利益，並向交易銀行收取現金。若定價匯率大於界限價，合併公司即認列名目本金 200 仟美元 $\times 2 \times$ （定價匯率－履約價）／定價匯率，作為本期損失，並交付現金予交易銀行。若美元兌人民幣之定價匯率小於或等於界限價且大於履約價，合併公司則不認列損益且淨額交割金額為 0 元。依合約所訂，上述之履約價於 1 至 6 期及 7 至 24 期分別為 6.18 及 6.15，界限價於 1 至 6 期及 7 至 24 期分別為 6.40 及 6.37。當累計獲利達人民幣 120 仟元時，則整體合約自該日起即全部終止，惟損失則無終止合約條件之適用。

合併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從事選擇權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匯率波動。合併公司持有之選擇權合約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u>\$168,072</u>	<u>\$149,508</u>
依金融資產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	<u>\$168,072</u>	<u>\$149,508</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合併公司經評估後預期上述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來現金流入之折現值已小於其帳面金額，故合併公司於 104 年度認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為 19,043 仟元（USD600,000 元）。該減損損失已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九、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261,295	\$311,923
結構式存款	<u>51,648</u>	<u>-</u>
	<u>\$312,943</u>	<u>\$311,923</u>

(一)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1.35%~4.00% 及 2.65%~3.25%。

(二) 合併公司與銀行簽訂 181 天期之保本結構式存款合約，該結構式存款包含一項與主契約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工具，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結構性存款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0.00%~3.00%。

十、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13,035</u>	<u>\$ 5,972</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1,934,158	\$ 1,639,152
減：備抵呆帳	(<u>12,997</u>)	(<u>12,246</u>)
	<u>\$ 1,921,161</u>	<u>\$ 1,626,906</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退稅款	\$ 15,919	\$ 10,018
應收減資退還股款	-	3,704
其 他	<u>9,321</u>	<u>4,615</u>
	<u>\$ 25,240</u>	<u>\$ 18,337</u>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主要授信期間為 0~月結 120 天。由於歷史經驗顯示帳齡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月結 120 天至 365 天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1,654,315	\$ 1,327,876
逾期 1~60 天	245,854	246,480
逾期 61~90 天	11,626	47,786
逾期 91 天以上	<u>22,363</u>	<u>17,010</u>
合 計	<u>\$ 1,934,158</u>	<u>\$ 1,639,152</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60 天	\$245,854	\$246,480
61~90 天	11,626	47,786
91 天以上	<u>9,366</u>	<u>4,764</u>
合 計	<u>\$266,846</u>	<u>\$299,03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095	\$ -	\$ 8,095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呆帳費用	4,300	-	4,300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787)	-	(787)
外幣換算差額	<u>638</u>	<u>-</u>	<u>638</u>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2,246</u>	<u>\$ -</u>	<u>\$ 12,246</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246	\$ -	\$ 12,246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呆帳費用	984	-	984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482)	-	(482)
外幣換算差額	<u>249</u>	<u>-</u>	<u>249</u>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2,997</u>	<u>\$ -</u>	<u>\$ 12,997</u>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個別判定已減損應收帳款認列之備抵呆帳金額分別為 12,997 仟元及 12,246 仟元。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其他應收款

由於歷史經驗顯示其他應收款項並無無法回收之情事，且經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並無認列備抵呆帳之情形。

十一、存 貨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原 料	\$ 516,446	\$ 556,154
在 製 品	145,750	161,045
製 成 品	413,613	377,275
商 品	509,620	471,002
	<u>\$ 1,585,429</u>	<u>\$ 1,565,476</u>

104 及 10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6,175,484 仟元及 5,398,517 仟元。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38,937 仟元及 8,360 仟元。

十二、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4年 12月31日	103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BIZLINK TECHNOLOGY INC.	(1)電纜組件、連接器及電源線之批發、零售，(2)電腦周邊產品及電子材料之批發、零售，以及(3)國際貿易。	100%	100%		
	OPTIWORKS, INC.	(1)光纖器件及光纖光纜批發、零售，(2)國際貿易，以及(3)各項投資活動。	100%	100%		
	BIZLINK (BVI) CORP.	(1)電纜組件、連接器及電源線之批發、零售，(2)電腦周邊產品及電子材料之批發、零售，以及(3)國際貿易(4)各種投資活動。	100%	100%		
	貿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電纜組件、連接器及電源線之批發、零售，(2)國際貿易，以及(3)BIZLINK集團之亞洲業務金融中心	100%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4年 12月31日	103年 12月31日	
	ZELLWOOD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各種投資活動。	100%	100%	
	ORIENTAL ROSE CORPORATION	各種投資活動。	-	-	於 103.11 除名
	BIZLINK TECHNOLOGY (S.E.A.) SDN. BHD.	(1)電纜組件、電源線及電信設備之設計、製造及銷售，(2)電腦周邊產品及電子材料之批發、零售，以及(3)國際貿易。	100%	100%	
	ADEL ENTERPRISES CORPORATION	(1)電纜組件、連接器及電源線之批發、零售，(2)電腦周邊產品及電子材料之批發、零售，以及(3)國際貿易。	100%	100%	
	BIZLINK TECH, INC.	(1)電纜組件之設計、製造及銷售，(2)電腦周邊產品及電子材料之批發、零售，(3)塑膠射出，以及(4)國際貿易。	100%	100%	
	ACCELL CORPORATION	(1)自有品牌連接器、電纜及電信設備之批發、零售，(2)電腦周邊產品及電子材料之批發、零售，以及(3)自有的品牌推廣。	100%	100%	
	BIZLINK TECHNOLOGY (IRELAND) LTD.	(1)電纜組件、電源線及連接器之批發、零售，(2)電腦周邊產品及電子材料之批發、零售，以及(3)國際貿易。	100%	100%	
	ビズリンク株式會社	(1)電纜組件、連接器及電源線之批發、零售，(2)電腦周邊產品及電子材料之批發、零售，以及(3)國際貿易。	100%	100%	
	萬聯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各種投資活動。	100%	100%	
	BIZCONN TECHNOLOGY INC.	(1)電纜組件、連接器及電源線之批發、零售，(2)電腦周邊產品及電子材料之批發、零售，以及(3)國際貿易。	100%	100%	尚未實質營運
BIZLINK TECHNOLOGY INC.	BAE BAYSIDE, LLC	各種租賃活動。	100%	100%	於 103.5 設立
	BOBI, LLC	各種租賃活動。	100%	100%	於 103.4 設立
OPTIWORKS, INC.	翔光(上海)光通訊器材有限公司	(1)光纖器件及光纖光纜之製造、批發及零售，(2)國際貿易。	100%	100%	
	翔光光通訊器材(昆山)有限公司	生產開發光纖通訊用光電子器件、元器件及模組；銷售自產產品。	100%	100%	
	OPTIWORK HOLDING INC.	各種投資活動。	-	-	於 103.11 除名
BIZLINK (BVI) CORP.	華展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電腦及通訊連接線、連接器、光纖跳線。	100%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4年 12月31日	103年 12月31日	
ZELLWOOD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BIZCONN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各種投資活動。	100%	100%	
	傑聯國際電子(深圳) 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電腦及通訊連接 線、連接器及光纖跳線。	100%	100%	
	貿聯電子(昆山)有限 公司	電纜組件、電源線及連接器 之設計、製造及銷售。	100%	100%	
BIZCONN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康聯精密機電(深圳) 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連接器及連接器零 件、通訊連接線、精密塑 膠模具、金屬模具、五金 沖壓件、精密塑膠製品。	100%	100%	
ORIENTAL ROSE CORPORATION	晶聯塑膠(深圳)有限 公司	生產經營PVC塑膠粒、電腦 及通訊連接線。	-	-	於103.10清算
ADEL ENTERPRISES CORPORATION	新視電子(廈門)有限 公司	生產電腦連接線、連接器， 電腦主機機箱電源及其它 零組件組裝。	100%	100%	
敦順有限公司	敦順有限公司	各種投資活動。	100%	100%	
	通盈電業(深圳)有限 公司	生產電線電纜及電器接插組 件。	100%	100%	
萬聯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翔耀電子(深圳)有限 公司	生產經營通訊及電腦連接 線、工業及醫療設備連接 線、汽車電子設備連接 線、音頻及視頻連接線、 轉接頭及切換器、線束、 光纖跳線。	100%	100%	
BIZLINK TECHNOLOGY (S.E.A.) SDN. BHD.	BIZLINK INTERCONNECT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1)電纜組件、電源線及電信 設備之設計及銷售，(2)電 腦周邊產品及電子材料之 批發、零售，以及(3)國際 貿易。	100%	100%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 3,799</u>	<u>\$ 3,320</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財務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347	(\$ 184)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u>\$ 347</u>	<u>(\$ 184)</u>

合併公司於102年4月以現金USD 96仟元認購 Arise Solution Inc. 之普通股 923 股，認購後持股比例為 48%，取得對 Arise Solution Inc. 重大影響。取得 Arise Solution Inc. 所產生之商譽為 1,210 仟元係列入投資關聯企業之成本。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4,673	\$	378,936	\$	765,596	\$	16,177	\$	166,995	\$	1,442,377							
增 添		107,029		188,835		130,499		6,150		15,389		447,902							
處 分		-		-	(	30,789)	(	4,473)	(	8,477)	(	43,739)							
重分類(註1)		-		1,235		16,762		-		399		18,396							
淨兌換差額		8,487		27,610		47,936		811		8,830		93,674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230,189</u>	\$	<u>596,616</u>	\$	<u>930,004</u>	\$	<u>18,665</u>	\$	<u>183,136</u>	\$	<u>1,958,610</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42,938	\$	352,883	\$	9,035	\$	102,798	\$	607,654							
處 分		-		-	(	25,983)	(	3,014)	(	7,550)	(	36,547)							
重 分 類		-		-		-		-		-		-							
認列減損損失		-		-		11,345		-		-		11,345							
折舊費用		-		23,947		99,574		2,154		19,530		145,205							
淨兌換差額		-		8,487		23,682		310		5,898		38,377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u>	\$	<u>175,372</u>	\$	<u>461,501</u>	\$	<u>8,485</u>	\$	<u>120,676</u>	\$	<u>766,034</u>							
10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u>230,189</u>	\$	<u>421,244</u>	\$	<u>468,503</u>	\$	<u>10,180</u>	\$	<u>62,460</u>	\$	<u>1,192,576</u>							
成 本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30,189	\$	596,616	\$	930,004	\$	18,665	\$	183,136	\$	1,958,610							
增 添		-		23,309		185,364		2,239		40,619		251,531							
處 分		-		-	(	33,535)	(	1,443)	(	12,191)	(	47,169)							
重分類(註2)		-		11,078		42,728		533		1,609		55,948							
淨兌換差額		6,429		6,788	(	22,700)	(	730)	(	3,532)	(	13,745)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236,618</u>	\$	<u>637,791</u>	\$	<u>1,101,861</u>	\$	<u>19,264</u>	\$	<u>209,641</u>	\$	<u>2,205,175</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75,372	\$	461,501	\$	8,485	\$	120,676	\$	766,034							
處 分		-		-	(	21,757)	(	1,413)	(	10,798)	(	33,968)							
折舊費用		-		25,948		120,700		3,035		22,266		171,949							
淨兌換差額		-	(	1,821)	(	12,395)	(	468)	(	2,223)	(	16,907)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u>	\$	<u>199,499</u>	\$	<u>548,049</u>	\$	<u>9,639</u>	\$	<u>129,921</u>	\$	<u>887,108</u>							
10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u>236,618</u>	\$	<u>438,292</u>	\$	<u>553,812</u>	\$	<u>9,625</u>	\$	<u>79,720</u>	\$	<u>1,318,067</u>							

註 1：係由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設備款及存貨轉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729 仟元及 6,743 仟元，另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無形資產 76 仟元。

註 2：係由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設備款及存貨轉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188 仟元及 22,760 仟元。

因光纖產品於市場上銷售情況欠佳，合併公司預期用於生產該產品之機器設備之未來現金流入減少，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合併公司於 103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11,345 仟元。合併公司係採用使用價值作為此機器設備之可回收金額，所採用之折現率 15.46%。該減

損損失已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營業成本項下。於 104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20 年至 55 年
附屬設備	2 年至 2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0 年
運輸設備	4 至 10 年
其他設備	3 至 10 年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三。

十五、其他無形資產

	專 利 權	電 腦 軟 體	商 標 權	合 計
<u>成 本</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5,066	\$ 124,940	\$ 6,055	\$ 146,061
單獨取得	-	10,565	-	10,565
處 分	(86)	(89)	(5,749)	(5,924)
重分類 (註)	-	8,526	(303)	8,223
淨兌換差額	961	7,677	60	8,698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5,941</u>	<u>\$ 151,619</u>	<u>\$ 63</u>	<u>\$ 167,623</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596	\$ 31,632	\$ 5,651	\$ 48,879
攤銷費用	1,515	15,207	82	16,804
處 分	(86)	(12)	(5,749)	(5,847)
淨兌換差額	828	2,458	57	3,343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3,853</u>	<u>\$ 49,285</u>	<u>\$ 41</u>	<u>\$ 63,179</u>
10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088</u>	<u>\$ 102,334</u>	<u>\$ 22</u>	<u>\$ 104,444</u>
<u>成 本</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5,941	\$ 151,619	\$ 63	\$ 167,623
單獨取得	-	10,910	-	10,910
處 分	-	(27)	-	(27)
淨兌換差額	489	(2,607)	-	(2,118)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6,430</u>	<u>\$ 159,895</u>	<u>\$ 63</u>	<u>\$ 176,388</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853	\$ 49,285	\$ 41	\$ 63,179
攤銷費用	1,587	16,866	6	18,459
處 分	-	(27)	-	(27)
淨兌換差額	470	(567)	(1)	(98)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5,910</u>	<u>\$ 65,557</u>	<u>\$ 46</u>	<u>\$ 81,513</u>
10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520</u>	<u>\$ 94,338</u>	<u>\$ 17</u>	<u>\$ 94,875</u>

註：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無形資產 76 仟元及 8,882 仟元，另由無形資產轉列費用 735 仟元。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專 利 權	5 年
電腦軟體	5 至 10 年
商 標 權	10 年

十六、預付租賃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流動（帳列預付款項）	\$ 527	\$ 730
非 流 動	<u>12,516</u>	<u>13,266</u>
	<u>\$ 13,043</u>	<u>\$ 13,996</u>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預付租賃款中位於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分別為 13,043 仟元及 13,996 仟元。

十七、其他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預付款（含預付租賃款）	\$137,425	\$163,480
其 他	<u>46</u>	<u>46</u>
	<u>\$137,471</u>	<u>\$163,526</u>
<u>非 流 動</u>		
預付設備款	\$134,617	\$ 45,535
長期應收票據	9,856	-
存出保證金	<u>24,348</u>	<u>23,809</u>
	<u>\$168,821</u>	<u>\$ 69,344</u>

十八、借 款

（一）短期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附註三三）</u>		
銀行借款	\$ 64,500	\$ 64,950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131,372</u>	<u>13,879</u>
	<u>\$195,872</u>	<u>\$ 78,829</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05%~1.65% 及 1.22%~2.75%。

(二) 長期借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三三）		
銀行借款	\$305,221	\$308,206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4,163)	(13,667)
長期借款	<u>\$291,058</u>	<u>\$294,539</u>

合併公司於 103 年 4 月、103 年 5 月及 102 年 5 月分別以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借款 USD1,600 仟元、USD5,800 仟元及 USD2,700 仟元，借款到期日分別為 108 年 4 月、110 年 5 月及 109 年 6 月，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2.1%~2.75% 及 2.256%~2.75%。

十九、應付公司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原發行面額	\$160,500	\$200,000
未攤銷折價	(9,596)	(19,164)
	<u>\$150,904</u>	<u>\$180,836</u>

本公司於 103 年 7 月 30 日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外國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 200,000 仟元整，依每張面額 100 仟元發行，票面利率 0%，發行期限 3 年，主要條款如下：

(一) 發行期間：發行期間 3 年，自 103 年 7 月 30 日開始發行至 106 年 7 月 30 日到期。

(二) 重要贖回條款：

1.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1 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提前全部贖回。
2.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1 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新台幣 20,000 仟元（原發行總額之 10%）者，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全數提前贖回。

(三) 轉換辦法：

1. 除停止轉換期間外，得於本公司債發行之日起滿 1 個月翌日至到期日止（即 103 年 8 月 31 日至 106 年 7 月 30 日），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
2.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發行時轉換普通股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34.5 元，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行變動及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於 104 年 12 月 31 日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24.1 元。

(四) 可轉換公司債包括主契約債務工具及轉換選擇權衍生工具。主契約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年利率為 3.91%；轉換選擇權衍生工具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參閱附註七）。

(五) 於 104 年度，債券持有人已行使轉換權之公司債面額計 39,500 仟元，其中轉列為普通股股本計 2,946 仟元，轉換淨額超過轉換之普通股面額而轉列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計 36,554 仟元；另該已行使轉換權之公司債於轉換日之應付公司債折價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分別計(3,057)仟及 8,123 仟元亦轉列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104 及 103 年度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分別為 6,511 仟元及 2,935 仟元，已帳列財務成本。

二十、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21,386	\$ 108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 1,219,143	\$ 1,138,445

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一、其他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323,629	\$280,758
應付職工福利	21,028	32,698
應付稅金	32,529	35,659
應付員工酬勞	38,086	-
應付董監酬勞	8,887	8,879
應付運費	14,467	20,375
應付佣金	55,428	29,777
其 他	<u>143,612</u>	<u>109,506</u>
	<u>\$637,666</u>	<u>\$517,652</u>
其他負債		
預收款項	\$ 5,825	\$ 33,790
代 收 款	<u>6,490</u>	<u>1,708</u>
	<u>\$ 12,315</u>	<u>\$ 35,498</u>
<u>非 流 動</u>		
其他負債		
存入保證金	<u>\$ 3,217</u>	<u>\$ 2,433</u>

二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子公司－貿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之子公司係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法令規定，按政府勞動管理部門核定的工資基數按月提列退休養老金成本。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另位於其餘地區之子公司則依當地法令提撥。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子公司－貿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貿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809	\$ 7,53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000)	(5,635)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809</u>	<u>\$ 1,899</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3 年 1 月 1 日	<u>\$ 7,004</u>	<u>(\$ 5,297)</u>	<u>\$ 1,707</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09	-	209
利息費用（收入）	<u>123</u>	<u>(108)</u>	<u>15</u>
認列於損益	<u>332</u>	<u>(108)</u>	<u>22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17)	(17)
精算利益－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u>(87)</u>	<u>-</u>	<u>(87)</u>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285</u>	<u>-</u>	<u>285</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98</u>	<u>(17)</u>	<u>181</u>
雇主提撥	-	(213)	(213)
福利支付	<u>-</u>	<u>-</u>	<u>-</u>
103 年 12 月 31 日	<u>\$ 7,534</u>	<u>(\$ 5,635)</u>	<u>\$ 1,899</u>
104 年 1 月 1 日	<u>\$ 7,534</u>	<u>(\$ 5,635)</u>	<u>\$ 1,899</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16	-	216
利息費用（收入）	<u>122</u>	<u>(93)</u>	<u>29</u>
認列於損益	<u>338</u>	<u>(93)</u>	<u>24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57)	(57)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u>468</u>	<u>-</u>	<u>468</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 187	\$ -	\$ 187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282	-	28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937	(57)	880
雇主提撥	-	(215)	(215)
福利支付	-	-	-
104年12月31日	<u>\$ 8,809</u>	<u>(\$ 6,000)</u>	<u>\$ 2,809</u>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375%	1.6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0%	2.2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198)	(\$ 178)
減少 0.25%	\$ 204	\$ 183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99	\$ 179
減少 0.25%	(\$ 194)	(\$ 175)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219	\$ 212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3 年	9.8 年

二 三 、 權 益

(一) 股 本

普 通 股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0</u>	<u>500,000</u>
額定股本	<u>\$ 5,000,000</u>	<u>\$ 5,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91,819</u>	<u>86,869</u>
已發行股本	<u>\$ 918,191</u>	<u>\$ 868,69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之調節如下：

	股 數 (仟 股)	股 本	發 行 溢 價 及 轉 換 溢 價
10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79,797	\$ 797,967	\$ 810,816
現金增資	2,500	25,000	257,459
股票股利	3,990	39,898	-
員工執行認股權	<u>582</u>	<u>5,825</u>	<u>30,756</u>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86,869	868,690	1,099,031

（接次頁）

(承前頁)

	股 (仟 股)	數 股	本	發 行 溢 價 及 轉 換 溢 價
員工執行認股權	312	\$ 3,120	\$ 16,034	
股票股利	4,344	43,435	-	
公司債轉換	294	2,946	41,620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91,819</u>	<u>\$ 918,191</u>	<u>\$ 1,156,685</u>	

103 年 5 月 8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5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112.2 元溢價發行。上述現金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 103 年 7 月 10 日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決定以 103 年 9 月 11 日為增資基準日。

(二) 資本公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867,272	\$ 851,238
公司債轉換溢價	289,413	247,793
其他－認股權失效	<u>4,619</u>	<u>4,619</u>
	<u>\$ 1,161,304</u>	<u>\$ 1,103,650</u>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u>\$ 4,541</u>	<u>\$ 10,253</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104 及 103 年度各類資本公積之餘額及其調節如下：

	股 發 行 溢 價	票 公 司 債 轉 換 溢 價	員 工 認 股 權	其 他 一 認 股 權 失 效	合 計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63,023	\$ 247,793	\$ 18,974	\$ 4,190	\$ 833,980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員工認股權計畫	-	-	2,374	-	2,374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現金增資	-	-	3,010	-	3,010

(接次頁)

(承前頁)

	股 發 行 溢 價	票 公 司 債 轉 換 溢 價	員 工 認 股 權	其 他 — 認 股 權 失 效	合 計
現金增資下認列之股份 基礎給付轉列股票發 行溢價	\$ 3,010	\$ -	(\$ 3,010)	\$ -	\$ -
轉列失效認股權	-	-	(429)	429	-
現金增資	254,449	-	-	-	254,449
執行員工認股權	30,756	-	(10,666)	-	20,090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51,238	247,793	10,253	4,619	1,113,903
執行員工認股權	16,034	-	(5,712)	-	10,322
公司債轉換	-	41,620	-	-	41,620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867,272</u>	<u>\$ 289,413</u>	<u>\$ 4,541</u>	<u>\$ 4,619</u>	<u>\$ 1,165,845</u>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股利政策如下：

依公司章程，董事會得就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

1. 年度淨利先彌補歷年虧損，並提撥剩餘利潤之 10% 作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累積法定盈餘公積相當於本公司之資本總額。
2. 其次，依公開發行公司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要求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3. 並得提撥不超過所餘利潤之 0% 至 3% 作為董事酬勞以及所餘利潤之 0% 至 5% 作為員工紅利，該員工紅利得按照章程規定同意之員工激勵計畫配發。董事會應於盈餘分派之議案中明訂分派予董事及員工之紅利之成數，股東會得於決議同意前修改該提案。董事兼任本公司執行主管者得同時受領其擔任董事之酬勞及擔任公司員工之紅利。任何所餘利潤得依法令及公開發行公司法令，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盈餘 10%，在考量財務、業務及經營因素後作為股利（包括現金或股票）或紅利進行分配，其中現金股利之數額不得低於當年度擬分配利潤之 10%。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預計於 105 年度之股東常會配合上述法規修正公司章程，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15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二四之(五)員工福利費用。

4.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5.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6. 本公司分別於 104 年 6 月 24 日及 103 年 6 月 11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1,693	\$ 56,357	\$ -	\$ -
現金股利	434,345	398,984	NTD 5.0	NTD 5.0
股票股利	43,435	39,898	NTD 0.5	NTD 0.5

本公司 105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擬議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75,995	\$ -
現金股利	505,005	NTD 5.5
股票股利	45,910	NTD 0.5

有關 10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15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4年度	103年度
期初餘額	\$228,059	\$ 82,55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78,490)	(73,274)
換算表達貨幣之兌換差額	152,777	218,783
期末餘額	<u>\$102,346</u>	<u>\$228,059</u>

二四、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11,699	\$ 13,831
政府補助收入	8,355	10,166
其 他	<u>32,561</u>	<u>9,021</u>
	<u>\$ 52,615</u>	<u>\$ 33,018</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9,396)	(\$ 4,609)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	(3)
淨外幣兌換利益	193,790	51,004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11,304	(8,995)
持有供交易金融負債損失	(30,170)	(15,44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附註八)	(19,043)	-
其他支出	<u>(4,614)</u>	<u>(5,051)</u>
	<u>\$141,871</u>	<u>\$ 16,899</u>

(三) 財務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9,495)	(\$ 8,149)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u>(6,511)</u>	<u>(2,935)</u>
	<u>(\$ 16,006)</u>	<u>(\$ 11,084)</u>

(四) 折舊及攤銷

	104年度	10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1,949	\$145,205
無形資產	<u>18,459</u>	<u>16,804</u>
合 計	<u>\$190,408</u>	<u>\$162,009</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25,695	\$109,015
營業費用	<u>46,254</u>	<u>36,190</u>
	<u>\$171,949</u>	<u>\$145,205</u>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度	103年度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85	\$ 872
推銷費用	79	510
管理費用	15,090	13,440
研發費用	<u>2,405</u>	<u>1,982</u>
	<u>\$ 18,459</u>	<u>\$ 16,804</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1,738,814</u>	<u>\$ 1,690,217</u>
其他員工福利	<u>144,957</u>	<u>101,905</u>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二)		
確定提撥計畫	89,943	71,837
確定福利計畫	<u>245</u>	<u>224</u>
	<u>90,188</u>	<u>72,061</u>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	5,384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973,959</u>	<u>\$ 1,869,56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074,102	\$ 1,091,407
營業費用	<u>899,857</u>	<u>778,160</u>
	<u>\$ 1,973,959</u>	<u>\$ 1,869,567</u>

依現行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稅後可分配盈餘分別以不低於 0% 及不高於 3% 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103 年度係按過去經驗估列董監事酬勞 8,879 仟元 (US\$280 仟元)。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3 月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10% 提撥員工酬勞，以及不高於 3% 提撥董監事酬勞。104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 38,086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8,887 仟元，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 3.76% 及 0.88% 估列，該等金額於 105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15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分別於 104 年 6 月 24 日及 103 年 6 月 11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	\$ -	\$ -	\$ -
董事酬勞	8,879	-	8,389	-

104 年 6 月 24 日及 103 年 6 月 11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與 103 及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及 104 與 103 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五、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220,064	\$205,382
未分配盈餘加徵	713	4,117
以前年度之調整	(3,723)	(1,037)
	<u>217,054</u>	<u>208,462</u>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11,804)	(8,01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205,250</u>	<u>\$200,449</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965,200</u>	<u>\$817,383</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247,109	\$168,930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113	4,385
免稅所得	(189)	-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1,592	1,345
未分配盈餘加徵	713	4,117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可減除		
暫時性差異	(42,365)	22,709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3,723</u>)	(<u>1,03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205,250</u>	<u>\$200,449</u>

於 104 及 103 年度，合併公司中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4 及 103 年度設立於中國之子公司中貿聯電子（昆山）有限公司、康聯精密機電（深圳）有限公司及 104 年度翔耀電子（深圳）有限公司因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明書，故得享優惠稅率 15%；104 及 103 年度中國地區其餘子公司之稅率皆為 25%。設立於美國之子公司係依據美國聯邦稅率 34%及加州州稅率 8.84%計算。設立於愛爾蘭之子公司，依當地稅法規定之所得稅稅率為 1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4年度	103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當年度產生者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u>\$ 149</u>)	(<u>\$ 31</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21,480</u>	<u>\$ 5,047</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101,297</u>	<u>\$ 95,838</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18	\$ 1,636	\$ -	\$ 83	\$ 2,437
應付休假給付	10,909	1,732	-	280	12,921
存貨跌價損失	14,012	(1,890)	-	112	12,234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17	(71)	149	-	395
未實現毛利	35,143	15,064	-	1,808	52,015
其 他	3,598	678	-	154	4,430
	<u>\$ 64,697</u>	<u>\$ 17,149</u>	<u>\$ 149</u>	<u>\$ 2,437</u>	<u>\$ 84,432</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其 他	<u>\$ 2,101</u>	<u>\$ 5,345</u>	<u>\$ -</u>	<u>(\$ 93)</u>	<u>\$ 7,353</u>

10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35	(\$ 461)	\$ -	\$ 44	\$ 718
應付休假給付	9,634	1,004	-	271	10,909
存貨跌價損失	11,006	2,368	-	638	14,01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94	(8)	31	-	317
未實現毛利	28,006	5,257	-	1,880	35,143
其 他	3,164	233	-	201	3,598
	<u>\$ 53,239</u>	<u>\$ 8,393</u>	<u>\$ 31</u>	<u>\$ 3,034</u>	<u>\$ 64,697</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其 他	<u>\$ 1,729</u>	<u>\$ 380</u>	<u>\$ -</u>	<u>(\$ 8)</u>	<u>\$ 2,101</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未使用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金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虧損扣抵</u>		
104 年度到期	\$ -	\$ 13,445
105 年度到期	11,264	19,359
106 年度到期	22,643	22,870
107 年度到期	20,356	24,684
108 年度到期	20,860	220
109 年度到期	3,719	138
110 年度到期	52,439	54,106

(接 次 頁)

(承前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11 年度到期	\$ 37,123	\$ 35,823
112 年度到期	30,255	29,197
113 年度到期	9,933	9,585
114 年度到期	809	781
124 年度到期	1,207	-
	<u>\$210,608</u>	<u>\$210,208</u>
投資抵減	<u>\$ 11,518</u>	<u>\$ 11,115</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92,173</u>	<u>\$ 51,356</u>

(六) 未使用之投資抵減、虧損扣抵及免稅相關資訊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抵 減 項 目	尚 未 抵 減 餘 額	最 後 抵 減 年 度
研究發展支出	\$ 792	109
	5,229	110
	3,749	111
	1,748	112
	<u>\$ 11,518</u>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 未 扣 抵 餘 額	最 後 扣 抵 年 度
\$ 11,264	105 年度
22,643	106 年度
20,356	107 年度
20,860	108 年度
3,719	109 年度
52,439	110 年度
37,123	111 年度
30,255	112 年度
9,933	113 年度
809	114 年度
1,207	124 年度
<u>\$210,608</u>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並無任何未決稅務訴訟案件。

二六、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4年度	103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u>\$759,950</u>	<u>\$616,934</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91,573</u>	<u>88,964</u>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u>\$ 8.30</u>	<u>\$ 6.93</u>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759,950	\$616,93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	2,935
轉換公司債評價利益	<u>-</u>	<u>(6,469)</u>
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		
利	<u>\$759,950</u>	<u>\$613,400</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91,573	88,96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	663
員工酬勞	261	-
員工認股權	<u>191</u>	<u>626</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92,025</u>	<u>90,253</u>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u>\$ 8.26</u>	<u>\$ 6.80</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104年8月4日。因追溯調整，103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7.28元及7.14元減少為6.93元及6.80元。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本公司104年度流通在外可轉換公司債，因具反稀釋作用，故未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二七、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於 99 年 10 月 15 日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3,922,000 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授予對象以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股份或出資總額達 100% 之子公司全職員工為限。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為 6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1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授予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憑證。依認股辦法之規定，認股價格不得低於發行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所示每股淨值；如於發行日本公司已上市，其認股價格不得低於發行日普通股股份之收盤價。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合併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並未新增發行員工認股權，已發行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證	104年度		103年度	
	單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單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年初流通在外	508,500	\$43.7	1,104,500	\$47.6
本年度給與	-	-	-	-
本年度放棄	(10,000)	-	(13,500)	-
本年度執行	(312,000)	43.08	(582,500)	44.49
年底流通在外	<u>186,500</u>	40.5	<u>508,500</u>	43.7
年底可行使	<u>186,500</u>	40.5(註)	<u>508,500</u>	43.7(註)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 加權平均公平價值 (元)	<u>\$ -</u>		<u>\$ -</u>	

註：因本公司本年度發放股票股利及進行現金增資，故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員工認股權之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於 104 及 103 年度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126.67 元及 119.35 元。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執行價格之範圍(元)	\$ 40.5	\$ 43.7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年	0.04 年

本公司於 99 年 10 月給予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Merton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給與日股價（註）	60 元
行使價格	60 元
預期波動率	37.19~38.12%
預期存續期間	4.25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75~1.07%

註：係本公司於 99 年 9 月經精算師出具企業評價報告之每股公平價值。104 及 103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0 仟元及 2,374 仟元。104 及 103 年度員工放棄認股部分分別為 0 仟元及 429 仟元轉列資本公積－其他。

二八、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因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執行轉換普通股及其溢價合計金額分別為 44,566 仟元及 0 仟元。（參閱附註十九及二三）

二九、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建築物，租賃期間為 1 至 15 年。所有租賃期間超過 5 年之營業租賃均包括每 5 年依市場行情調整租金之檢視條款。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28,679	\$ 94,548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60,420	315,955
超過 5 年	37,065	378,118
	<u>\$126,164</u>	<u>\$788,621</u>

三十、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三一、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150,904	\$ 189,920	\$ 180,836	\$ 209,000

2. 公允價值衡量層級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189,920	\$ -	\$ -	\$ 189,920

10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209,000	\$ -	\$ -	\$ 209,000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衡量層級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 生金融資產	\$ 2,079	\$ -	\$ -	\$ 2,079
合 計	\$ 2,079	\$ -	\$ -	\$ 2,07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10,945	\$ -	\$ 10,945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 權	-	-	30,655	30,655
合 計	\$ -	\$ 10,945	\$ 30,655	\$ 41,600

10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302	\$ -	\$ 302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 生金融資產	2,745	-	-	2,745
合 計	\$ 2,745	\$ 302	\$ -	\$ 3,04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22,450	\$ -	\$ 22,450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 權	-	-	10,780	10,780
合 計	\$ -	\$ 22,450	\$ 10,780	\$ 33,230

104 及 103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4 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選擇權
期初餘額	\$ 10,780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 及損失	
－未實現	27,998
重分類	(8,123)
期末餘額	\$ 30,655

103 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選擇權
期初餘額	\$ -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 及損失	
—未實現	10,780
期末餘額	<u>\$ 10,780</u>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及外匯選擇權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 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 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 折現。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同時考量公司債存 續期間、可轉債標的股票股價及其波動、 轉換價格、無風險利率、風險折現率及可 轉債之流動性風險等因素。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2,079	\$ 3,047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3,496,200	3,203,47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8,072	149,508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41,600	33,230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 債（註 2）	2,109,250	1,868,515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

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一年到期之長期借款、應付公司債、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款項、應付款項、應付公司債及借款等。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合併公司之董事會提出報告，董事會係為合併公司專責監督風險與落實政策以減輕暴險之組織。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合併公司從事各式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及利率風險，包括以遠期外匯合約規避因出口至境外而產生之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數個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六。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功能性貨幣為非美元之子公司，其貨幣對美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美元相對於各合併個體功能性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美元相對於各合併個體功能性貨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損 益	美 元 之 影 響	
	104年度	103年度
	\$ 22,963	\$ 11,103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之應收、應付款項淨額。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匯率敏感度增加，主係因本期增加外幣應收款項之故。

下表為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之選擇權合約於人民幣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

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之選擇權合約，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換算。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人民幣相對於美金升值 1% 時，將使淨利增加之金額；負數係表示當人民幣相對於美金貶值 1% 時，將使淨利減少之金額。

	人民幣升值 1% 之影響		人民幣貶值 1% 之影響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損 益	\$ 801	\$ 4,800	(\$ 890)	(\$ 7,608)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實現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之選擇權合約，請參閱附註七。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576,917	\$509,363
— 金融負債	346,776	245,786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915,108	937,093
— 金融負債	305,221	322,085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

／減少 6,099 仟元及 6,150 仟元，主因合併公司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存款及變動利率借款之利率變動風險部位。

合併公司本期對利率敏感度下降，主係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存款減少所致。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之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金額不重大，故尚無重大權益價格暴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不高。

除了合併公司前三大客戶外，合併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之前三大客戶，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22% 及 23%。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融資額度之說明。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4年12月31日

	3個月內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407,295	\$ 49,958	\$ -	\$ -
浮動利率工具	5,529	16,446	173,747	141,937
固定利率工具	196,045	-	160,500	-
	<u>\$ 1,608,869</u>	<u>\$ 66,404</u>	<u>\$ 334,247</u>	<u>\$ 141,937</u>

103年12月31日

	3個月內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148,215	\$ 152,429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9,786	17,057	121,067	206,568
固定利率工具	65,137	-	200,000	-
	<u>\$ 1,233,138</u>	<u>\$ 169,486</u>	<u>\$ 321,067</u>	<u>\$ 206,568</u>

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

為基礎編製。當應付或應收金額不固定時，揭露之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所推估之預計利率決定。

104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3 個月	3 個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淨額交割					
遠期外匯合約	(\$ 952)	(\$ 1,167)	(3,041)	\$ -	\$ -
外匯選擇權	(3,857)	(1,928)	-	-	-
	<u>(\$ 4,809)</u>	<u>(\$ 3,095)</u>	<u>(\$ 3,041)</u>	<u>\$ -</u>	<u>\$ -</u>

103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3 個月	3 個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淨額交割					
遠期外匯合約	(\$ 1,573)	(\$ 2,955)	(\$ 3,444)	\$ -	\$ -
外匯選擇權	(778)	(1,556)	(10,027)	(1,815)	-
	<u>(\$ 2,351)</u>	<u>(\$ 4,511)</u>	<u>(\$ 13,471)</u>	<u>(\$ 1,815)</u>	<u>\$ -</u>

融資額度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一已動用金額	\$ 369,721	\$ 373,156
一未動用金額	27,166	50
	<u>\$ 396,887</u>	<u>\$ 373,206</u>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一已動用金額	\$ 131,372	\$ 13,879
一未動用金額	1,314,376	1,212,478
	<u>\$ 1,445,748</u>	<u>\$ 1,226,357</u>

三二、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銷貨收入	關聯企業	<u>\$ 36,937</u>	<u>\$ 38,975</u>

對關係人交易之銷售價格係依雙方議定，收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對非關係人收款條件為 0~月結 120 天。

(二)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u>\$ 2,753</u>	<u>\$ 6,673</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4 及 103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三) 預付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u>\$ -</u>	<u>\$ 40,987</u>

(四) 其他關係人交易

1.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u>\$ 15,681</u>	<u>\$ 13,828</u>

2. 營業成本

關 係 人 類 別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其他關係人 租 金	<u>\$ 36,827</u>	<u>\$ 33,800</u>

租金係依一般市場行情訂定，每季支付。

3. 營業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其他關係人 租 金	<u>\$ 23,830</u>	<u>\$ 22,000</u>

租金係依一般市場行情訂定，每季支付。

(五) 對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45,359</u>	<u>\$ 42,945</u>
股份基礎給付	<u>-</u>	<u>1,360</u>
	<u>\$ 45,359</u>	<u>\$ 44,305</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三、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質押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1,532	\$ 1,811
活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7,036	17,609
土地	213,654	208,028
建築物	316,733	302,859
	<u>\$548,955</u>	<u>\$530,307</u>

三四、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重大承諾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增添購置機器設備	<u>\$ 15,912</u>	<u>\$ 19,639</u>

三五、重大之期後事項

- (一) 合併公司於 105 年 1 月 27 日完成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訂價，發行金額計美元 60,000 仟元，另加計美元 20,000 仟元之超額認購，共計美元 80,000 仟元，於 105 年 3 月 4 日全數發行完畢。
- (二)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貿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因業務拓展需求，於 105 年 1 月取得不動產，總金額為 339,980 仟元。
- (三) 合併公司於 105 年 3 月 15 日通過董事會擬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5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 (四)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15 日，本公司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要求轉換面額 26,500 仟元之債券，共計要求轉換本公司普通股 214 仟股。

三六、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新 台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93,463	6.4893	(美元：人民幣)	\$3,071,194
港 幣		3,436	0.8373	(港幣：人民幣)	14,568
美 元		7,197	7.7502	(美元：港幣)	236,493
美 元		8,157	0.9143	(美元：歐元)	268,039
美 元		3,785	4.2900	(美元：馬幣)	124,375
港 幣		34,592	0.1290	(港幣：美元)	146,666
人 民 幣		33,593	0.1541	(人民幣：美元)	170,100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34,085	6.4893	(美元：人民幣)	1,120,033
港 幣		27,173	0.8373	(港幣：人民幣)	115,211
美 元		1,575	7.7502	(美元：港幣)	51,755
港 幣		2,976	0.1290	(港幣：美元)	12,618

10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新 台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85,170	6.1224	(美元：人民幣)	\$ 2,700,741
港 幣		4,051	0.7892	(港幣：人民幣)	16,556
美 元		9,598	7.7580	(美元：港幣)	304,353
美 元		6,583	0.8222	(美元：歐元)	208,747
美 元		4,641	3.5015	(美元：馬幣)	147,166
港 幣		74,695	0.1289	(港幣：美元)	305,278
人 民 幣		31,525	0.1633	(人民幣：美元)	160,620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35,184	6.1224	(美元：人民幣)	1,115,685
港 幣		50,341	0.7892	(港幣：人民幣)	205,744
美 元		2,094	7.7580	(美元：港幣)	66,401
港 幣		17,186	0.1289	(港幣：美元)	70,239

合併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請參閱附註二四，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及三一)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八)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八、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電腦週邊部門、光纖部門及其他部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電腦週邊部門	光 纖 部 門	其 他 部 門	總 計
<u>104 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8,105,506	\$ 288,573	\$ 22,893	\$ 8,416,972
部門間收入	<u>12,225,743</u>	<u>383,868</u>	<u>219,952</u>	<u>12,829,563</u>
部門收入	<u>20,331,249</u>	<u>672,441</u>	<u>242,845</u>	<u>21,246,535</u>
內部沖銷				(12,829,563)
合併收入				<u>8,416,972</u>
部門損益	<u>\$ 775,880</u>	<u>\$ 50,681</u>	<u>\$ 5,171</u>	<u>\$ 831,732</u>
其他收入				\$ 52,615
其他利益及損失				141,871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45,359)
財務成本				(16,006)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u>347</u>
稅前淨利				<u>\$ 965,200</u>

(接次頁)

(承前頁)

	電腦週邊部門	光 纖 部 門	其 他 部 門	總 計
103 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7,267,731	\$ 153,922	\$ 60,358	\$ 7,482,011
部門間收入	<u>11,011,331</u>	<u>100,421</u>	<u>318,913</u>	<u>11,430,665</u>
部門收入	<u>18,279,062</u>	<u>254,343</u>	<u>379,271</u>	<u>18,912,676</u>
內部沖銷				(11,430,665)
合併收入				<u>7,482,011</u>
部門損益	<u>\$ 841,231</u>	<u>(\$ 41,557)</u>	<u>\$ 23,365</u>	<u>\$ 823,039</u>
其他收入				\$ 33,018
其他利益及損失				16,899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44,305)
財務成本				(11,08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 業損益份額				(184)
稅前淨利				<u>\$ 817,383</u>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成本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因合併公司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該項目得不揭露。

(三)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之收入分析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電腦週邊產品	\$ 8,105,506	\$ 7,267,731
光纖產品	288,573	153,922
其他產品	<u>22,893</u>	<u>60,358</u>
	<u>\$ 8,416,972</u>	<u>\$ 7,482,011</u>

(四)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二個地區營運－美國與中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美國		\$ 3,363,841	\$ 2,731,909	\$ 629,291	\$ 513,246
中國		2,323,344	2,138,085	847,920	779,800
德國		1,168,122	947,650	-	-
台灣		362,724	420,210	103,122	95,322
其他		1,198,941	1,244,157	30,982	8,871
		<u>\$ 8,416,972</u>	<u>\$ 7,482,011</u>	<u>\$ 1,611,315</u>	<u>\$ 1,397,239</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客戶 A (註 1)	\$ - (註 2)	\$ 731,735
客戶 B (註 1)	- (註 2)	727,679
	<u>\$ - (註 2)</u>	<u>\$ 1,459,414</u>

註 1：係來自電腦週邊收入。

註 2：收入金額未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BIZLINK HOLDING INC.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末高(註4)	期未餘額 (註4及5)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2)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金額	總名	帳價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總額 (註3)	與 資金 限額 (註3)
														帳	價		
0	BIZLINK HOLDING INC.	BIZLINK (BVI) CORP.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230,020	\$ 230,020	\$ -	-	2	\$ -	營運週轉所需之資金融通	\$ -	-	-	-	\$ 1,754,412	\$ 1,754,412
0	BIZLINK HOLDING INC.	ADEL ENTERPRISES CORPORATION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65,720	65,720	-	-	2	-	營運週轉所需之資金融通	-	-	-	-	1,754,412	1,754,412
0	BIZLINK HOLDING INC.	BIZLINK TECHNOLOGY INC.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31,440	131,440	-	-	2	-	營運週轉所需之資金融通	-	-	-	-	1,754,412	1,754,412
0	BIZLINK HOLDING INC.	貿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65,720	65,720	-	-	2	-	營運週轉所需之資金融通	-	-	-	-	1,754,412	1,754,412
1	BIZLINK (BVI) CORP.	BIZLINK HOLDING INC.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28,600	328,600	-	-	2	-	營運週轉所需之資金融通	-	-	-	-	7,084,812	7,084,812
1	BIZLINK (BVI) CORP.	BIZLINK TECHNOLOGY INC.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28,600	328,600	-	-	2	-	營運週轉所需之資金融通	-	-	-	-	7,084,812	7,084,812
1	BIZLINK (BVI) CORP.	OPTIWORKS INC.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28,600	328,600	-	-	2	-	營運週轉所需之資金融通	-	-	-	-	7,084,812	7,084,812
1	BIZLINK (BVI) CORP.	貿聯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28,600	328,600	-	-	2	-	營運週轉所需之資金融通	-	-	-	-	7,084,812	7,084,812
1	BIZLINK (BVI) CORP.	傑聯國際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64,300	164,300	-	-	2	-	營運週轉所需之資金融通	-	-	-	-	7,084,812	7,084,812
1	BIZLINK (BVI) CORP.	翔耀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64,300	164,300	-	-	2	-	營運週轉所需之資金融通	-	-	-	-	7,084,812	7,084,812
1	BIZLINK (BVI) CORP.	翔光(上海)光通訊器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64,300	164,300	-	-	2	-	營運週轉所需之資金融通	-	-	-	-	7,084,812	7,084,812
2	ADEL ENTERPRISES CORPORATION	BIZLINK HOLDING INC.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64,300	164,300	-	-	2	-	營運週轉所需之資金融通	-	-	-	-	7,084,812	7,084,812
2	ADEL ENTERPRISES CORPORATION	貿聯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65,720	65,720	-	-	2	-	營運週轉所需之資金融通	-	-	-	-	7,084,812	7,084,812
2	ADEL ENTERPRISES CORPORATION	傑聯國際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65,720	65,720	-	-	2	-	營運週轉所需之資金融通	-	-	-	-	7,084,812	7,084,812
2	ADEL ENTERPRISES CORPORATION	翔耀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65,720	65,720	-	-	2	-	營運週轉所需之資金融通	-	-	-	-	7,084,812	7,084,812
3	翔光(上海)光通訊器材有限公司	翔光光通訊器材(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77,152	-	-	-	2	-	營運週轉所需之資金融通	-	-	-	-	7,084,812	7,084,812
3	翔光(上海)光通訊器材有限公司	翔光光通訊器材(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0,509	40,509	40,509	5.6	2	-	營運週轉所需之資金融通	-	-	-	-	7,084,812	7,084,812
3	翔光(上海)光通訊器材有限公司	翔光光通訊器材(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75,953	75,953	75,953	4.85	2	-	營運週轉所需之資金融通	-	-	-	-	7,084,812	7,084,812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 期 高 金 額 (註4)	期 末 餘 額 (註4及5)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2)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 保 名 稱 價 值	對個別對象 貸與有限額 (註3)	貸與 金額 (註3)
4	寶聯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有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69,437	\$ -	\$ -	-	2	\$ -	營運週轉所需之資金融通	\$ -	-	\$ 7,084,812	\$ 7,084,812
4	寶聯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有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69,981	68,358	68,358	4.6	2	-	營運週轉所需之資金融通	-	-	7,084,812	7,084,812
4	寶聯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有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65,057	-	-	-	2	-	營運週轉所需之資金融通	-	-	7,084,812	7,084,812
4	寶聯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有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64,175	63,548	63,548	4.6	2	-	營運週轉所需之資金融通	-	-	7,084,812	7,084,812
5	新視電子(廈門)有限公司	有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9,181	-	-	-	2	-	營運週轉所需之資金融通	-	-	7,084,812	7,084,812
5	新視電子(廈門)有限公司	有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9,548	28,862	28,862	6.0	2	-	營運週轉所需之資金融通	-	-	7,084,812	7,084,812

註1：發行人填0。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有業務往來者填1。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註3：(1)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及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之公司或行號，累積融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40%為限。

(2)本公司貸與個別對象之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20%為限。

(3)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限子公司或關係企業)，其個別對象之融通金額及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40%為限。

(4)業務往來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其個別對象之融通金額及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40%為限。但因業務往來所為之資金貸與，其金額除受前述規範外，且不可高於最近一年度或當年度截至資金貸與時本公司與其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5)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或出資總額100%之公司間資金貸與，不受前四款之限制，個別貸與金額及總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之最終母公司貸與時之資產總額為限(惟本表係以貸與公司之最終母公司資產負債表日之資產總額計算限額)。

註4：本表相關最高餘額及期末餘額係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美金匯率32.86元及人民幣匯率5.0636換算為新台幣。

註5：均已合併沖銷。

BIZLINK HOLDING INC.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二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對象 關係 (註 2)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 4)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 保證 最高 限額 (註 3)	屬母子公司 對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母子公司 對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 背書保證
0	BIZLINK HOLDING INC.	BIZLINK (BVI) CORP.	2	\$ 35,424,060	\$ 592,530 (USD 18,500)	\$ 591,480 (USD 18,000)	\$ 8,204 (USD 250)	\$ -	13.49%	\$ 35,424,060	Y	N	N
0	BIZLINK HOLDING INC.	BIZLINK (BVI) CORP.、貿聯 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	35,424,060	131,440 (USD 4,000)	131,440 (USD 4,000)	1,563 (USD 48)	-	3.00%	35,424,060	Y	N	N
0	BIZLINK HOLDING INC.	BIZLINK TECHNOLOGY INC.	2	35,424,060	164,300 (USD 5,000)	164,300 (USD 5,000)	-	-	3.75%	35,424,060	Y	N	N
1	BIZLINK TECHNOLOGY INC.	BAE BAYSIDE, LLC	2	35,424,060	190,588 (USD 5,800)	190,588 (USD 5,800)	178,518 (USD 5,433)	-	4.35%	35,424,060	Y	N	N
1	BIZLINK TECHNOLOGY INC.	BOBI, LLC	2	35,424,060	52,576 (USD 1,600)	52,576 (USD 1,600)	49,071 (USD 1,493)	-	1.20%	35,424,060	Y	N	N
1	BIZLINK TECHNOLOGY INC.	BIZLINK (BVI) CORP.	2	35,424,060	16,430 (USD 500)	16,430 (USD 500)	16,430 (USD 500)	-	0.37%	35,424,060	N	N	N
1	BIZLINK TECHNOLOGY INC.	BIZLINK TECH, INC.	2	35,424,060	65,720 (USD 2,000)	65,720 (USD 2,000)	-	-	1.50%	35,424,060	N	N	N
0、2	BIZLINK HOLDING INC.及 貿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BIZLINK (BVI) CORP.	2	35,424,060	519,188 (USD 15,800)	519,188 (USD 15,800)	148,959 (USD 4,533)	-	11.84%	35,424,060	Y	N	N

註 1：發行人填 0。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管理辦法規定：

1. 累積對外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50% 為限。
2. 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時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40% 為限。
3.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 之子公司間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提供背書保證公司之最終母公司提供時資產總額之 5 倍為限（惟本表係以提供背書保證之最終母公司資產負債表日之資產總額計算限額）。

註 4：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BIZLINK HOLDING INC.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目 科	期 股	數	帳面金額(註2)	持 股 比 例 %	公允價值(註2)	未 備	註
本公司	股票 LILIEE SYSTEMS, LTD. (註6)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2,857	\$	13,144	1.2%	\$ 7,947	—	—
BIZLINK	股票 TILLOPA HOLDING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00,000		98,580	18%	115,420	—	—
TECHNOLOGY INC.	股票 WELLS FARGO & CO.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0		721	-	721	—	—
	股票 TRANSOCEAN LT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00		323	-	323	—	—
	CNOOC LT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		686	-	686	—	—
BIZLINK (BVI) CORP.	股票 WALT DISNEY CO.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		349	-	349	—	—
	股票 RAINBOW STAR GROUP LIMITE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9		32,860	-	32,619	—	—
貿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安慶創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7)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76,000 (註7)		22,178	4.5% (註7)	20,242	—	—
ZELLWOOD	股票 艾得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71,200		註5	11%	-	—	—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股票 NANOSTAR CORP.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5,000		註3	5%	-	—	—
萬聯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股票 德林克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4		1,310	9%	7,414	—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本表相關數字係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美金匯率32.8600元換算為新台幣。

註3：該公司淨值已為負數，業已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註4：係為有限公司，故無股份。

註5：原始投資成本已全數回收，故帳面金額為零。

註6：係原始投資成本 USD1,000 仟元，減除已認列之累積減損 USD600 仟元。

註7：安慶創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1.038股換1股安慶創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吸收合併該公司，換股後持股比例為4.5%。

註8：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及附表八。

註9：係投資債券，故無股數。

BIZLINK HOLDING INC.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者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名稱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		情 況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銷（進）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單	價 投 信 期	餘額（註3）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BIZLINK TECHNOLOGY INC.	BIZLINK (BVI) CORP.	同一母公司	銷 貨	\$ 237,960	7%	30-120 天		無相同品項	\$ 60,087	10%	註2
BIZLINK (BVI) CORP.	BIZLINK TECHNOLOGY INC.	同一母公司	銷 貨	2,707,622	32%	1-365 天		雙方議定 (註4)	748,984	27%	"
BIZLINK (BVI) CORP.	貿聯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銷 貨	1,129,396	13%	0-120 天		利潤 0%-8% (註4)	353,898	13%	"
BIZLINK (BVI) CORP.	BIZLINK TECHNOLOGY (IRELAND) LTD.	同一母公司	銷 貨	906,867	11%	0-365 天		雙方議定 (註4)	197,755	7%	"
BIZLINK (BVI) CORP.	翔耀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銷 貨	1,018,225	12%	90-365 天		利潤 0%-8% (註4)	567,049	21%	"
BIZLINK (BVI) CORP.	OPTIWORKS, INC.	同一母公司	銷 貨	149,426	2%	0-90 天		BVI 進貨成本 80%-100% (註4)	60,834	2%	"
BIZLINK (BVI) CORP.	BIZLINK TECH, INC.	同一母公司	銷 貨	100,434	1%	0-140 天		雙方議定	30,977	1%	"
貿聯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BIZLINK (BVI) CORP.	同一母公司	銷 貨	2,637,684	82%	0-120 天		BVI 售價 94%-100% (註4)	854,851	80%	"
新視電子（廈門）有限公司	BIZLINK (BVI) CORP.	同一母公司	銷 貨	110,176	64%	0-120 天		BVI 售價 100% (註4)	37,608	74%	"
通盈電業（深圳）有限公司	BIZLINK (BVI) CORP.	同一母公司	銷 貨	213,570	88%	30-365 天		BVI 售價 98%-100% (註4)	197,504	96%	"
翔光光通訊器材（昆山）有限公司	BIZLINK (BVI) CORP.	同一母公司	銷 貨	172,279	64%	0-90 天		雙方議定	123,981	84%	"
翔耀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BIZLINK (BVI) CORP.	同一母公司	銷 貨	2,440,207	100%	1-365 天		利潤 0%-21% (註4)	950,014	100%	"
康聯精密機電（深圳）有限公司	BIZLINK (BVI) CORP.	同一母公司	銷 貨	360,385	69%	0-365 天		售價 92%-100% (註4)	266,238	48%	"

註1：上列 104 年度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科目金額，係以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 USD1=32.8600 換算；損益額相關金額係以 104 年之平均匯率 USD1=31.7383 換算為新台幣。

註2：已合併沖銷。

註3：帳列科目均為應收帳款—關係人。

註4：對一般客戶之銷貨價格係參酌一般市場行情。

註5：無銷貨與非關係人。

BIZLINK HOLDING INC.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人	應收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金額	應收金額	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應收帳款										
BIZLINK (BVI) CORP.	BIZLINK TECHNOLOGY INC.	同一母公司	\$ 748,984	3.89	\$	-	-	\$ 480,484	-	\$
BIZLINK (BVI) CORP.	貿聯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353,898	3.92	-	-	-	139,371	-	-
BIZLINK (BVI) CORP.	BIZLIND TECHNOLOGY (IRELAND) INC.	同一母公司	197,755	5.71	-	-	-	160,875	-	-
BIZLINK (BVI) CORP.	翔耀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567,049	1.52	-	-	-	152,516	-	-
貿聯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BIZLINK (BVI) CORP.	同一母公司	854,851	3.99	-	-	-	385,093	-	-
通盈電業(深圳)有限公司	BIZLINK (BVI) CORP.	同一母公司	197,504	1.99	-	-	-	27,099	-	-
翔耀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BIZLINK (BVI) CORP.	同一母公司	950,014	2.48	-	-	-	381,947	-	-
翔光光通訊器材(昆山)有限公司	BIZLINK (BVI) CORP.	同一母公司	123,981	2.78	-	-	-	54,385	-	-
康聯精密機電(深圳)有限公司	BIZLINK (BVI) CORP.	同一母公司	147,493	2.08	-	-	-	72,996	-	-
其他應收款										
ZELLWOOD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BIZLINK HOLDING INC.	子公司	103,344	不適用	-	-	-	-	-	-
翔光(上海)光通訊器材有限公司	翔光光通訊器材(昆山)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116,462	不適用	-	-	-	-	-	-
貿聯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翔耀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132,324	不適用	-	-	-	-	-	-

註 1：本表相關數字係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美金匯率 32.8600 元換算為新台幣。

註 2：已合併沖銷。

BIZLINK HOLDING INC.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關係(註2)	交易 科目	交易 金額	往來 交易 條件	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3)
0	BIZLINK HOLDING INC.	BIZLINK (BVI) CORP.	1	背書保證	\$ 1,242,108		17.53%
0	BIZLINK HOLDING INC.	BIZLINK TECHNOLOGY INC.	1	背書保證	164,300		2.32%
0	BIZLINK HOLDING INC.	貿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	背書保證	131,440		1.86%
0	BIZLINK HOLDING INC.	BIZLINK (BVI) CORP.	1	什項收入	63,477		0.75%
1	BIZLINK TECHNOLOGY INC.	BAE BAYSIDE, LLC	3	背書保證	190,588		2.69%
1	BIZLINK TECHNOLOGY INC.	BOBI, LLC	3	背書保證	52,576		0.74%
1	BIZLINK TECHNOLOGY INC.	BIZLINK TECH, INC.	3	背書保證	65,720		0.93%
1	BIZLINK TECHNOLOGY INC.	BIZLINK (BVI) CORP.	3	銷貨收入	237,960		2.83%
1	BIZLINK TECHNOLOGY INC.	BIZLINK (BVI) CORP.	3	應收帳款	60,087	成本加價 5%，授信期間 30-120 天	0.85%
2	翔光（上海）光通訊器材有限公司	翔光光通訊器材（昆山）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16,462	成本加價 5%，授信期間 30-120 天	1.64%
3	翔光光通訊器材（昆山）有限公司	OPTIWORKS, INC.	3	銷貨收入	36,195	雙方議定，授信期間 90-120 天	0.43%
3	翔光光通訊器材（昆山）有限公司	BIZLINK (BVI) CORP.	3	銷貨收入	172,279	雙方議定，授信期間 0-90 天	2.05%
3	翔光光通訊器材（昆山）有限公司	BIZLINK (BVI) CORP.	3	應收帳款	123,981	雙方議定，授信期間 0-90 天	1.75%
4	BIZLINK (BVI) CORP.	BIZLINK TECHNOLOGY INC.	3	銷貨收入	2,707,622	雙方議定，授信期間 1-365 天	32.17%
4	BIZLINK (BVI) CORP.	OPTIWORKS, INC.	3	銷貨收入	149,426	以 BIZLINK BVI 進貨成本之 80%-100% 為出售價格，授信期間 0-90 天	1.78%
4	BIZLINK (BVI) CORP.	華展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76,530	利潤 0%-8%，授信期間 0-365 天	0.91%
4	BIZLINK (BVI) CORP.	貿聯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129,396	利潤 0%-8%，授信期間 0-120 天	13.42%
4	BIZLINK (BVI) CORP.	新視電子（廈門）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74,723	利潤 0%-2%，授信期間 0-120 天	0.89%
4	BIZLINK (BVI) CORP.	通盈電業（深圳）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92,257	利潤 0%，授信期間 0-365 天	1.10%
4	BIZLINK (BVI) CORP.	BIZLINK TECHNOLOGY (IRELAND) LTD.	3	銷貨收入	906,867	雙方議定，授信期間 0-365 天	10.77%
4	BIZLINK (BVI) CORP.	ACCELL CORPORATION	3	銷貨收入	76,152	雙方議定，授信期間 90-365 天	0.90%
4	BIZLINK (BVI) CORP.	康聯精密機電（深圳）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67,091	利潤 0%-8%，授信期間 0-365 天	0.80%
4	BIZLINK (BVI) CORP.	BIZLINK TECH, INC.	3	銷貨收入	100,434	雙方議定，授信期間 0-140 天	1.19%
4	BIZLINK (BVI) CORP.	翔耀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018,225	利潤 0%-8%，授信期間 90-365 天	12.10%
4	BIZLINK (BVI) CORP.	BIZLINK TECHNOLOGY INC.	3	應收帳款	748,984	雙方議定，授信期間 1-365 天	10.57%
4	BIZLINK (BVI) CORP.	貿聯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53,898	利潤 0%-8%，授信期間 0-120 天	5.00%
4	BIZLINK (BVI) CORP.	BIZLINK TECHNOLOGY (IRELAND) LTD.	3	應收帳款	197,755	雙方議定，授信期間 0-365 天	2.79%
4	BIZLINK (BVI) CORP.	ACCELL CORPORATION	3	應收帳款	78,843	雙方議定，授信期間 90-365 天	1.11%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註2)	交 易 科 目	往 來 易 件		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 產之比率%(註3)
					額	條件	
4	BIZLINK (BVI) CORP.	BIZLINK TECH, INC.	3	應收帳款	\$ 30,977	雙方議定，授信期間 0-140 天	0.44%
4	BIZLINK (BVI) CORP.	OPTIWORKS, INC.	3	應收帳款	60,834	以 BIZLINK BVI 進貨成本之 80%-100% 為出售價格，授信期間 0-90 天	0.86%
4	BIZLINK (BVI) CORP.	翔耀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567,049	利潤 0%-8%，授信期間 90-365 天	8.00%
4	BIZLINK (BVI) CORP.	華展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49,537	利潤 0%-8%，授信期間 0-365 天	0.70%
4	BIZLINK (BVI) CORP.	BIZLINK HOLDING INC.	2	其他應收款	40,859		0.58%
4	BIZLINK (BVI) CORP.	貿聯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82,780		1.17%
4	BIZLINK (BVI) CORP.	BIZLINK TECH, INC.	3	其他應收款	92,885		1.31%
5	貿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BIZLINK (BVI) CORP.	3	背書保證	519,188		7.33%
5	貿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BIZLINK (BVI) CORP.	3	什項收入	61,305		0.73%
5	貿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BIZLINK (BVI) CORP.	3	其他應收款	35,686		0.50%
6	ZELLWOOD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BIZLINK HOLDING INC.	2	其他應收款	103,344		1.46%
7	貿聯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BIZLINK (BVI) CORP.	3	銷貨收入	2,637,684	以 BIZLINK BVI 售價之 94%-100% 為出售價格，授信期間 0-120 天	31.34%
7	貿聯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BIZLINK (BVI) CORP.	3	應收帳款	854,851	以 BIZLINK BVI 售價之 94%-100% 為出售價格，授信期間 0-120 天	12.07%
7	貿聯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翔耀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32,324		1.87%
8	ADEL ENTERPRISES CORPORATION	通盈電業(深圳)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56,239		0.79%
8	ADEL ENTERPRISES CORPORATION	敦順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48,339		0.68%
10	新視電子(廈門)有限公司	BIZLINK (BVI) CORP.	3	銷貨收入	110,176	以 BIZLINK BVI 售價之 100% 為出售價格，授信期間 0-120 天	1.31%
10	新視電子(廈門)有限公司	BIZLINK (BVI) CORP.	3	應收帳款	37,745	以 BIZLINK BVI 售價之 100% 為出售價格，授信期間 0-120 天	0.53%
11	通盈電業(深圳)有限公司	BIZLINK (BVI) CORP.	3	銷貨收入	213,570	以 BIZLINK BVI 售價之 98%-100% 為出售價格，授信期間 30-365 天	2.54%
11	通盈電業(深圳)有限公司	BIZLINK (BVI) CORP.	3	應收帳款	197,504	以 BIZLINK BVI 售價之 98%-100% 為出售價格，授信期間 30-365 天	2.79%
12	翔耀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BIZLINK (BVI) CORP.	3	銷貨收入	2,440,207	利潤 0%-21%，授信期間 1-365 天	28.99%
12	翔耀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BIZLINK (BVI) CORP.	3	應收帳款	950,014	授信期間 1-365 天	13.41%
13	康聯精密機電(深圳)有限公司	貿聯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71,841	雙方議定，授信期間 90-120 天	0.85%
13	康聯精密機電(深圳)有限公司	BIZLINK (BVI) CORP.	3	銷貨收入	360,385	以 BIZLINK BVI 售價之 92%-100% 為出售價格，授信期間 0-365 天	4.28%
13	康聯精密機電(深圳)有限公司	貿聯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3,114	雙方議定，授信期間 90-120 天	0.47%
13	康聯精密機電(深圳)有限公司	BIZLINK (BVI) CORP.	3	應收帳款	266,238	以 BIZLINK BVI 售價之 92%-100% 為出售價格，授信期間 0-365 天	2.08%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 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該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上列 104 年度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科目金額，係以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 USD1=NTD32.8600 換算；損益類相關金額係之平均匯率 USD1=31.7383 換算為新台幣。

BIZLINK HOLDING INC.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外幣仟元

附表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註 4)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資本金	期末比	持	有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
本公司				美金	美金	率	帳面金額	損益	投資損益 (註 2)	註
	BIZLINK TECHNOLOGY INC.	CA 94538, USA	(1)電纜組件、連接器及電源線之批發、零售，(2)電腦週邊產品及電子材料之批發、零售，以及(3)國際貿易。	\$ 128,811 USD 3,920	\$ 128,811 USD 3,920	100%	\$ 662,618	\$ 82,149	\$ 82,298	係屬子公司 (註 1)
	OPTIWORKS, INC.	CA 94538, USA	(1)光纖器件及光纖光纜之批發、零售，(2)國際貿易，以及(3)各項投資活動。	669,753 USD 20,382	669,753 USD 20,382	100%	233,795	79,647	79,647	係屬子公司 (註 1)
	BIZLINK (BVI) CORP.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1)電纜組件、連接器及電源線之批發、零售，(2)電腦週邊產品及電子材料之批發、零售，以及(3)國際貿易(4)各種投資活動。	1,643 USD 50	1,643 USD 50	100%	379,163	30,635	(28,567)	係屬子公司 (註 1)
	貿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中和區	(1)電纜組件、連接器及電源線之批發、零售，(2)國際貿易，以及(3)BIZLINK 集團之亞洲業務金融中心各種投資活動。	NTD 70,000	NTD 70,000	100%	90,672	9,484	9,669	係屬子公司 (註 1)
	ZELLWOOD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1)電纜組件、電源線及電信設備之設計、製造及銷售，(2)電腦週邊產品及電子材料之批發、零售，以及(3)國際貿易。	82,150 USD 2,500	82,150 USD 2,500	100%	2,082,650	294,745	297,127	係屬子公司 (註 1)
	BIZLINK TECHNOLOGY (S.E.A.) SDN. BHD.	JOHOR, MALAYSIA	(1)電纜組件、電源線及電信設備之設計、製造及銷售，(2)電腦週邊產品及電子材料之批發、零售，以及(3)國際貿易。	9,192 MYR 1,200	9,192 MYR 1,200	100%	196,184	83,872	83,872	係屬子公司 (註 1)
	ADEL ENTERPRISES CORPORATIO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1)電纜組件、連接器及電源線之批發、零售，(2)電腦週邊產品及電子材料之批發、零售，以及(3)國際貿易。	54,219 USD 1,650	54,219 USD 1,650	100%	473,306	21,618	22,359	係屬子公司 (註 1)
	BIZLINK TECH, INC.	EL PASO, TX 79912 USA	(1)電纜組件之設計、製造及銷售，(2)電腦週邊產品及電子材料之批發、零售，(3)塑膠射出，以及(4)國際貿易。	100,223 USD 3,050	100,223 USD 3,050	100%	126,611	13,744	13,744	係屬子公司 (註 1)
	ACCELL CORPORATION	CA 94538, USA	(1)自有品牌連接器、電纜及電信設備之批發、零售，(2)電腦週邊產品及電子材料之批發、零售，以及(3)自有的品牌推廣。	-	-	100%	(34,659)	(34,472)	(34,430)	係屬子公司 (註 1)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稱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註4)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投資期	資本額	持	有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	末	額	率	額	損益 (註2)	
				USD	USD	\$	%	\$	\$	
	BIZLINK TECHNOLOGY (IRELAND) LTD.	Dublin 24, Ireland	(1) 電纜組件、電源線及連接器之批發、零售, (2) 電腦週邊產品及電子材料之批發、零售, 以及 (3) 國際貿易。	9,858	300	9,858	100%	457,478	86,857	87,066
	ビズリンク株式会社	Tokyo, Japan 108-0073	(1) 電纜組件、連接器及電源線之批發、零售, (2) 電腦週邊產品及電子材料之批發、零售, 以及 (3) 國際貿易。	2,726	10,000	2,726	100%	930	102	102
	萬聯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各種投資活動。	-	-	-	100%	463,973	149,871	149,536
	BIZCONN TECHNOLOGY INC.	CA 94538, USA	(1) 電纜組件、連接器及電源線之批發、零售, (2) 電腦週邊產品及電子材料之批發、零售, 以及 (3) 國際貿易。	-	-	-	100%	-	-	-
BIZLINK TECHNOLOGY INC.	BAE BAYSIDE, LLC	CA 94538, USA	各種租賃活動。	46,004	1,400	46,004	100%	24,828	12,132	12,132
	BOBI, LLC	CA 94538, USA	各種租賃活動。	13,144	400	13,144	100%	12,574	359	359
ZELLWOOD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BIZCONN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APIA, SAMOA	各種投資活動。	54,778	1,667	54,778	100%	461,892	41,785	43,013
ADEL ENTERPRISES CORPORATION	敦順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各種投資活動。	-	-	-	100%	164,641	3,969	3,903
BIZLINK TECH, INC.	ARISE SOLUTION INC.	EL PASO, TX 79912 USA	(1) 電纜組件、連接器及電源線之批發、零售, (2) 電腦週邊產品及電子材料之批發、零售, 以及 (3) 國際貿易。	3,155	96	3,155	48%	3,799	723	347
BIZLINK TECHNOLOGY (S.E.A.) SDN. BHD.	BIZLINK INTERCONNECT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Chennai 600042, India.	(1) 電纜組件、電源線及電信設備之設計及銷售, (2) 電腦週邊產品及電子材料之批發、零售, 以及 (3) 國際貿易。	495	1,000	495	100%	2,298	185	185

註 1：已合併沖銷。

註 2：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迴轉前期逆流交易之未實現銷售毛利、減除本期逆流交易之未實現銷售毛利之淨額。

註 3：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

註 4：係為有限公司，故無股份。

BIZLINK HOLDING INC.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及已匯回投資損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1)	投資方式 (註2)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投資損 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比例 (%)	本期認 損益 (註11)	期末 投資 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 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匯收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1)	投資方式 (註2)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匯出	匯收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投資損 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比例 (%)	本期認 損益 (註11)	期末 投資 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 匯回投資收益
康聯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連接器及連接器零件、通訊連接器、精密塑膠模具、金屬模件、五金沖壓件、精密塑膠製品。	\$ 89,119 CNY 17,600	(2)註4	註3	註3	註3	註3	\$ 41,784	100%	\$ 41,784	\$ 432,996	註3
通盈電業(深圳)有限公司	生產電線電纜及電器接插組件。	114,180 HKD 26,936	(2)註5	"	"	"	"	3,970	100%	3,970	218,737	"
傑聯國際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電腦及通訊連接器、連接器及光纖跳線。	98,580 USD 3,000	(2)註6	"	"	"	"	23,663	100%	23,663	(7,755)	"
翔光(上海)光通訊器材有限公司	(1)光纖器件及光纖光纜之製造、批發及零售；(2)國際貿易。	197,160 USD 6,000	(2)註7	"	"	"	"	(9,804)	100%	(9,727)	155,556	"
翔光光通訊器材(昆山)有限公司	生產開發光纖通訊用光電子器件、元器件及模組；銷售自產產品。	98,580 USD 3,000	(2)註7	"	"	"	"	65,755	100%	65,462	30,651	"
翔耀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通訊及電腦連接器、工業及醫療設備連接線、汽車電子設備連接線、音頻及視頻連接線、轉接頭及切換器、線束、光纖跳線。	32,860 USD 1,000	(2)註8	"	"	"	"	149,748	100%	149,748	486,877	"
華展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電腦及通訊連接器、連接器、光纖跳線。	10,597 HKD 2,500	(2)註9	"	"	"	"	58,481	100%	58,481	272,535	"

(接次頁)

(承前頁)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1)	投資方式 (註2)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持股比例 %	本期投資 (註11)	期末投資 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 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貿聯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電纜組件、電源線及連接器之設計、製造及銷售。	\$ 328,600 USD 10,000	(2)註6	註3	註3	註3	註3	\$ 227,604	100%	\$ 227,604	\$ 1,127,377	註3
新視電子(廈門)有限公司	生產電腦連接線、連接器，電腦主機機箱電源及其它零組件組裝。	18,402 USD 560	(2)註10	"	"	"	"	11,927	100%	11,927	252,972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3	註3	註3

註1：實收資本額係以投資幣別對新台幣之期末資產負債表匯率換算。

註2：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3)其他方式。

註3：本公司非於中華民國設立之公司，故不適用。

註4：係本公司透過 BIZCONN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再投資。

註5：係本公司透過敦順有限公司再投資。

註6：係本公司透過 ZELLWOOD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再投資。

註7：係本公司透過 OPTIWORKS, INC.再投資。

註8：係本公司透過萬聯國際企業有限公司再投資。

註9：係本公司透過 BIZLINK (BVI) CORP. 再投資。

註10：係本公司透過 ADEL ENTERPRISES CORPORATION 再投資。

註11：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據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參閱附表四。
-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參閱附表四。
-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本期 BIZLINK (BVI) CORP.貸與大陸地區子公司皆未有實際動支，故利息總額為零，其餘資金貸與資訊請參閱附表一。
-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號

1050479

會員姓名：
(1) 陳重成

(2) 虞成全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事務所電話：254599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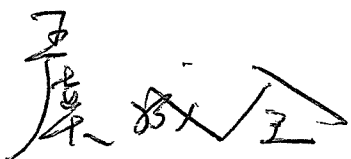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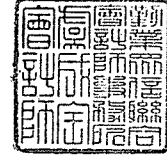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會員證書字號：
(1) 台省會證字第 4382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6644007

(2) 台省會證字第 3055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BIZLINK HOLDING INC.104 年度（自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5 年

月

22

日